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同时开通基金转换、定投及申购定投费率优惠等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率优惠协议》、《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率优惠协议》,兴业证券自2017年4月21日起增加代销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同时开通基金转换、定投及申购定投费率优惠等业务,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1	华泰柏瑞量化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华泰柏瑞量化智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2017年4月2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兴业证券任一渠道办理上述基金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二、通过兴业证券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

本公司自2017年4月21日起在兴业证券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的收取方法及费率请参见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已刊登的基金间办理转换业务的公告,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该基金的有关规定。

三、通过兴业证券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公司自2017年4月21日起在兴业证券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最低扣款金额为100元,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兴业证券的有关规定。

四、参加兴业证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优惠活动

自2017年4月21日起,投资者凡通过兴业证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可享受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具体业务办理规定以兴业证券的相关规定和公告为准。

五、业务咨询

兴业证券的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已获中国证监会批准。投资者若有疑问,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或了解情况:

1、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xyzqcn.com

客服电话:400-888-0001, (021) 3879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1日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解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远东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公司”)关于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再质押的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购回购回交易,解除了力帆控股所持原质押给国泰君安的公司股份63,640,000股的质押登记,占公司总股本的6.66%,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1777证券简称:力帆股份公告编号:临2017-027

股票简称:力帆股份

2017年4月21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远东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公司”)关于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再质押的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购回购回交易,解除了力帆控股所持原质押给国泰君安的公司股份63,640,000股的质押登记,占公司总股本的6.66%,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1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远东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公司”)关于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再质押的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购回购回交易,解除了力帆控股所持原质押给国泰君安的公司股份63,640,000股的质押登记,占公司总股本的6.66%,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1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远东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公司”)关于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再质押的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购回购回交易,解除了力帆控股所持原质押给国泰君安的公司股份63,640,000股的质押登记,占公司总股本的6.66%,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69证券简称:远东能源公告编号:临2017-034

股票简称:远东能源

2017年4月21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远东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公司”)关于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再质押的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购回购回交易,解除了力帆控股所持原质押给国泰君安的公司股份63,640,000股的质押登记,占公司总股本的6.66%,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69证券简称:远东能源公告编号:临2017-034

股票简称:远东能源

2017年4月21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远东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公司”)关于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再质押的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购回购回交易,解除了力帆控股所持原质押给国泰君安的公司股份63,640,000股的质押登记,占公司总股本的6.66%,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69证券简称:远东能源公告编号:临2017-034

股票简称:远东能源

2017年4月21日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副董事长李国盛先生的通知,因个人融资需要,将持有的本公司部分限售股质押给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股数(股) 初始质押日期 质押交易对手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李国盛 756,000 2017年4月19日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9%

2、股东股份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李国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43,491,1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61%。李国盛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3,4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7.82%,占公司总股本的2.24%。李国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40,585,6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70%。李国盛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4,155,000股,占其所持公司

占公司总股本的3.39%。

股东股份的质押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的目的

2、资金偿还能力及可能涉及的诉讼风险及应对措施

3、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4、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在平仓风险

5、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在冻结、查封等状态

6、其他说明

特此公告。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99证券简称:星网宇达公告编号:2017-063

股票简称:星网宇达

2017年4月20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远东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公司”)关于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再质押的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购回购回交易,解除了力帆控股所持原质押给国泰君安的公司股份63,640,000股的质押登记,占公司总股本的6.66%,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99证券简称:星网宇达公告编号:2017-063

股票简称:星网宇达

2017年4月21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远东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公司”)关于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再质押的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购回购回交易,解除了力帆控股所持原质押给国泰君安的公司股份63,640,000股的质押登记,占公司总股本的6.66%,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99证券简称:星网宇达公告编号:2017-063

股票简称:星网宇达

2017年4月21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远东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公司”)关于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再质押的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购回购回交易,解除了力帆控股所持原质押给国泰君安的公司股份63,640,000股的质押登记,占公司总股本的6.66%,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99证券简称:星网宇达公告编号:2017-063

股票简称:星网宇达

2017年4月21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远东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公司”)关于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